

114年特種考試地方政府公務人員及 離島地區公務人員考試試題

考試別：地方政府公務人員、離島地區公務人員考試

等別：四等考試

類科：財稅行政

科目：稅務法規概要

考試時間：1小時30分

座號：_____

※注意：可以使用電子計算器。

甲、申論題部分：(50分)

- (一)不必抄題，作答時請將試題題號及答案依照順序寫在申論試卷上，於本試題上作答者，不予計分。
- (二)請以藍、黑色鋼筆或原子筆在申論試卷上作答。
- (三)本科目除專門名詞或數理公式外，應使用本國文字作答。

一、關於我國營利事業所得稅暫繳申報，請依我國現行所得稅法及其相關法規規定，回答下列問題：

(一)採七月制的公司，應於何時辦理暫繳申報？又依所得稅法第67條第3項規定，營利事業應符合那些條件始得採行試算暫繳申報？請說明之。
(10分)

(二)設乙公司採曆年制，其113年度結算申報應納稅額480萬元。114年乙公司辦理暫繳申報時，有短期票券之利息所得之扣繳稅款20萬元；另該公司114年上半年資料：營業收入9,800萬元、營業成本4,500萬元、營業費用2,800萬元、非營業收入110萬元、非營業損失80萬元。假設乙公司符合採試算暫繳之規定並採用之。試問乙公司114年度之應納暫繳稅額與應自行向公庫補繳之暫繳稅額各為多少金額？(15分)
(未詳列計算式不予計分)

二、甲公司為總公司在我國的營利事業，其對於位在低稅負國家的A公司之持股比率有80%，而A公司則100%持有另一家B公司（位於大陸地區以外的非低稅負國家）。X1年度B公司財報稅後盈餘為1,000萬元，年中決議分配股利900萬元，並已匯出；而同年，A公司財務報表稅後盈餘僅認列B公司的投資收益，無其他所得，且A公司X1年決議不分配股利。甲公司X1年度之國內所得為400萬元、不含CFC投資收益的其他國外所得800萬元（該國外所得於所得來源國已納所得稅180萬元）。假設A公司當地法令規定股利匯出扣繳所得稅率為10%，B公司當地規定之股利匯出扣繳所得稅率為20%。

試問：

- (一)甲公司X1年度應認列多少來自於A公司的受控外國公司的投資收益金額（假設所有持股期間皆大於1年）？(10分)
- (二)甲公司X1年度營利事業所得稅之國外可扣抵稅額上限？(10分)
- (三)甲公司X1年度全部之應納營利事業所得稅額？(5分)

乙、測驗題部分：(50分)

代號：4415、3604

(一)本試題為單一選擇題，請選出一個正確或最適當答案。

(二)共25題，每題2分，須用2B鉛筆在試卡上依題號清楚劃記，於本試題或申論試卷上作答者，不予計分。

1 下列有關稅捐核課期間之起算，何者錯誤？

- (A)依法應由納稅義務人申報繳納之稅捐，未在規定期間內申報繳納者，自規定申報期間屆滿之日起算
(B)依法應由納稅義務人申報繳納之稅捐，已在規定期間內申報者，自申報日起算
(C)土地增值稅自稅捐稽徵機關收件日起算
(D)印花稅自依法應貼用印花稅票日起算

2 稅捐稽徵法所稱相當擔保係指相當於擔保稅款之擔保品，下列有關相當擔保之敘述，何者錯誤？

- (A)經中央銀行掛牌之外幣按八折計算
(B)黃金，按九折計算
(C)上市或上櫃之有價證券，按八折計算
(D)政府發行經規定可十足提供公務擔保之公債，按市值計算

3 依稅捐稽徵法有關稅捐徵收之規定，下列敘述何者錯誤？

- (A)已申報且無逃漏情形者，其核課期間為5年
(B)未申報或以詐欺方式逃漏稅者，其核課期間為7年
(C)稅捐徵收期間為5年，自核課期間屆滿之翌日起算
(D)稅捐之徵收，於徵收期間屆滿前已開始執行者，仍得繼續執行

4 依稅捐稽徵法有關緩繳之規定，下列敘述何者正確？

- (A)因天災或不可抗力申請緩繳者，其核准期間最長不得逾5年
(B)申請分期繳納鉅額稅捐者，須按日加計利息
(C)經核准延期或分期繳納後，如未如期繳納，可再申請延長緩繳期限
(D)緩繳案件經核准後，稅捐稽徵機關不得要求提供擔保

5 依據稅捐稽徵法之規定，下列有關稅捐行政救濟程序之規定，何者正確？

- (A)依核定稅額通知書所載有應納稅額或應補徵稅額者，應於繳款書送達後，於繳納期間屆滿之日起30日內，申請復查
(B)依核定稅額通知書所載無應納稅額或應補徵稅額者，應於核定稅額通知書送達之日起30日內，申請復查
(C)復查之申請，以稅捐稽徵機關收受復查申請書之日期為準
(D)各稅法規定以公告代替核定稅額通知書之填具及送達者，應於公告之日起30日內，申請復查

6 下列有關稅捐核課期間之敘述，何者錯誤？

- (A)依法應由稅捐稽徵機關依稅籍底冊課徵之稅捐，其核課期間為5年
(B)依法應由納稅義務人申報繳納之稅捐，已在規定期間內申報，且無故意以詐欺或其他不正當方法逃漏稅捐者，其核課期間為5年
(C)未於規定期間內申報，其核課期間為7年
(D)在核課期間內未經發現者，以後仍得再補稅處罰

7 某公司負責人甲為逃漏公司所得稅，指示會計乙製作虛假發票，使公司短報所得達新臺幣6千萬元。案發前，甲與乙在未被檢舉、也未被稅捐機關調查前，主動向稅捐機關補報並補繳稅款。下列敘述何者正確？

- (A)甲因公司逃漏稅額達5千萬元以上，仍須負刑事責任，且不得免罰
(B)乙雖僅為協助行為，仍須與甲負相同刑責
(C)甲與乙主動補報並補繳，在未被檢舉或查獲前，即可免除刑事責任及罰鍰
(D)甲與乙雖主動補報並補繳，僅得減輕處罰，不得免罰

8 依房屋稅條例之規定，下列那些情形得免徵房屋稅？①公立醫院之院舍與員工宿舍 ②業經立案並完成財團法人登記之私立學校自有校舍 ③政府平價配售之平民住宅 ④宗教團體供傳教佈道之寺廟並完成登記

- (A)①②④ (B)②③④ (C)①③④ (D)①②③

- 9 依所得稅法規定，總機構在我國境外之營利事業，在我國境內經營下列何種業務，其成本費用分攤計算困難者，得向財政部申請按其在中華民國境內之營業收入之百分之十五為中華民國境內之營利事業所得？①經營國際運輸 ②承包營建工程 ③出租機器設備 ④提供技術服務 ⑤出租影片
 (A)①③④ (B)②③④ (C)③④⑤ (D)①②③④
- 10 依現行所得稅法規定，下列那些所得屬於分離課稅，即扣繳後不併計入綜合所得總額課稅？①政府舉辦之獎券中獎獎金 ②告發或檢舉獎金 ③股利所得 ④執行業務所得
 (A)①② (B)①②③ (C)①③ (D)①②④
- 11 假設丙公司國內總公司 113 年度所得額為新臺幣 4,000 萬元，在美國分公司當年度所得額為 2,500 萬元，已納當地所得稅 700 萬元，在德國分公司當年度所得額為 1,500 萬元，已納當地所得稅 400 萬元。試問丙公司當年度應納營利事業所得稅為多少元？
 (A) 600 萬元 (B) 700 萬元 (C) 800 萬元 (D) 900 萬元
- 12 依稅捐稽徵法規定，下列何種情形得暫緩移送強制執行？
 (A)納稅義務人於繳納期間屆滿後，主張經濟困難但未依法申請復查
 (B)納稅義務人請求分期繳納，稅捐機關尚未核准
 (C)納稅義務人提起訴願即可申請暫緩移送強制執行
 (D)納稅義務人對復查決定之應納稅額繳納三分之一，並依法提起訴願
- 13 依現行房地合一課稅規定，下列敘述何者錯誤？①甲於 111 年購買土地，113 年與建商合作興建房屋並完成銷售，應按 35% 稅率課稅 ②乙於 111 年購買預售屋，113 年交屋前轉售契約者，視為房地交易，應課徵房地合一稅 ③丙於 112 年參與都市更新，114 年完工後持有 1 年出售，應按 20% 稅率課稅 ④丁於 112 年購屋供自住，113 年出售，可依自住房屋土地規定適用 400 萬元免稅優惠
 (A)①③ (B)②④ (C)①④ (D)①②④
- 14 依加值型及非加值型營業稅法之規定，下列敘述何者正確？①外銷貨物及與外銷有關之勞務，均適用零稅率 ②銷售土地、醫療勞務及教育勞務，均屬零稅率項目 ③銷售金條、金幣及純金飾品，其加工費部分仍屬免稅 ④農民銷售其收穫之農產品及副產物，免徵營業稅 ⑤保稅區營業人銷售貨物予課稅區營業人供直接出口者，適用零稅率
 (A)①②④⑤ (B)①④⑤ (C)②③④ (D)①②⑤
- 15 甲公司為一般營業人，經稽徵機關查得其辦理營業登記時，申報資料部分錯誤，且變更營業地址後未依規定申請變更登記，經通知限期改正後仍未補辦。依營業稅法規定，下列敘述何者正確？
 (A)構成漏稅行為，應按漏稅額處五倍以下罰鍰
 (B)僅屬遲延登記，補辦後可免予處罰
 (C)應按未開立統一發票之銷售額處百分之一罰鍰
 (D)得通知限期改正或補辦，並處新臺幣 1,500 元以上 15,000 元以下罰鍰；屆期仍未改正者，得按次處罰
- 16 依據加值型及非加值型營業稅法與其施行細則，有關營業稅免稅與零稅率的敘述，下列敘述何者正確？①零稅率表示銷售貨物或勞務所適用的營業稅率為零，由於銷項稅額為零，如有溢付稅額，由主管稽徵機關查明後全數退還 ②免稅等同於零稅率 ③免稅，在銷售階段免徵營業稅，但進項稅額不能扣抵或退還 ④保稅區營業人銷售與課稅區營業人存入物流中心以供外銷之貨物適用零稅率
 (A)①②③ (B)僅①② (C)①②④ (D)僅③④
- 17 依加值型及非加值型營業稅法規定，下列何項進項稅額不得扣抵銷項稅額？①交際應酬用之貨物 ②供員工年終摸彩之貨物 ③勞軍用之貨物 ④公司送貨用之小貨車 ⑤辦公室水電費用 ⑥購買供總經理上下班使用的高級轎車
 (A)①②⑥ (B)②③④ (C)③④⑤ (D)③④⑥

- 18 下列何者非屬應稅貨物，免徵貨物稅之情形？
(A) 經國防部核定直接供軍用之貨物 (B) 參加展覽，並出售者
(C) 用作製造另一應稅貨物之原料者 (D) 運銷國外者
- 19 林先生於民國 114 年 5 月 20 日死亡，遺有一筆房地，市價 2,400 萬元，其中土地公告現值 1,200 萬元，房屋評定標準價格 600 萬元；其生前曾於 112 年 10 月 10 日贈與女兒現金 300 萬元，並於 111 年 7 月 1 日贈與孫子價值 200 萬元之汽車一輛。試問林先生之遺產總額為多少？
(A) 1,800 萬 (B) 2,100 萬 (C) 2,400 萬 (D) 2,700 萬
- 20 依據遺產及贈與稅法之規定，下列何者非屬不計入贈與總額的項目？
(A) 作農業使用之農業用地及其地上農作物，受贈人自受贈之日起五年內，未將該土地繼續作農業使用且未在有關機關所令期限內恢復作農業使用
(B) 捐贈各級政府之財產
(C) 扶養義務人為受扶養人支付之生活費
(D) 配偶相互贈與之財產
- 21 依遺產及贈與稅法關於贈與稅之申報與繳納程序，下列敘述何者錯誤？
(A) 贈與人在一年內贈與財產總額超過免稅額時，應於超過部分發生後 30 日內，向主管稽徵機關辦理申報
(B) 同一贈與人在同一年內有多次應申報之贈與行為者，應於最後一次辦理贈與稅申報時，將前次贈與事實及納稅情形合併申報
(C) 贈與稅應於稽徵機關送達核定納稅通知書之日起 2 個月內繳清，必要時可申請延期 2 個月
(D) 贈與稅應納稅額在 30 萬元以上確有困難時，納稅義務人得申請分 36 期繳納，每期間隔不得超過 2 個月
- 22 下列有關地價稅稅率之敘述，何者錯誤？
(A) 國民住宅其地價稅按千分之二計徵
(B) 私立公園按千分之十計徵地價稅
(C) 都市計畫公共設施保留地，在保留期間仍為建築使用者，統按千分之六計徵地價稅
(D) 公有土地供公共使用者，其地價稅按千分之二計徵
- 23 李小姐於 113 年 2 月出售一筆自用住宅用地，申報移轉現值為 500 萬元，並繳納土地增值稅 50 萬元。嗣於 114 年 8 月另行購買自用住宅用地一筆，申報移轉現值為 400 萬元。試問依土地稅法之規定，李小姐得申請退還之土地增值稅為若干？
(A) 0 元 (B) 40 萬元 (C) 50 萬元 (D) 45 萬元
- 24 依土地稅法有關地價稅稽徵程序之規定，下列敘述何者錯誤？
(A) 地價稅以每年 8 月 31 日為納稅義務基準日
(B) 特別稅率申請應於主管機關公告期間內辦理，逾期得於開徵 40 日前補報
(C) 自用住宅用地特別稅率逾期申請者，自次年起適用
(D) 特別稅率原因消滅時，應即向主管稽徵機關申報
- 25 依據房屋稅條例之規定，下列何項私有房屋，其房屋稅不符合減半徵收之規定？
(A) 農會所有之倉庫，專供糧政機關儲存公糧，經主管機關證明
(B) 政府平價配售之平民住宅
(C) 合法登記之工廠供直接生產使用之自有房屋
(D) 受重大災害，毀損面積占整棟面積三成以上不及五成之房屋